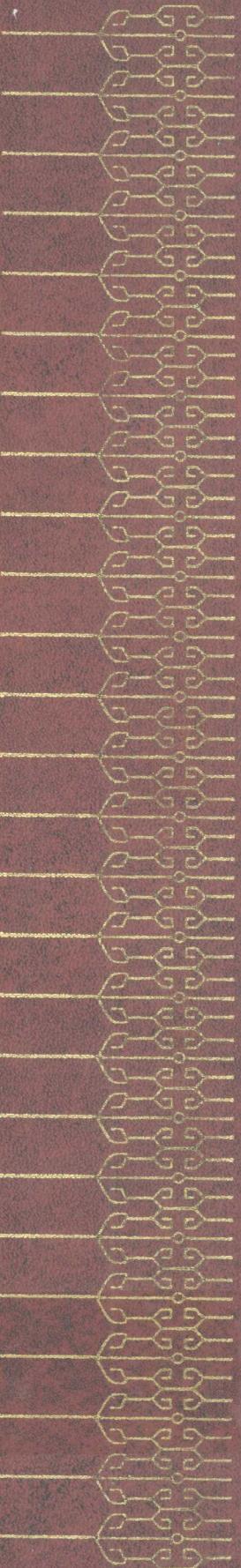


中華大典



222
33

1:

中華大典

哲學子典

雲南出版集團公司
雲南教育出版社

《中華大典》前言

《中華大典》是運用我國歷代漢文古籍編纂的一部大型工具書。其目的是為學術界及願意瞭解中國古代珍貴文化典籍的人士提供準確詳實、便於檢索的漢文古籍分類資料。

中國是世界文明古國之一，幾千年來纂寫和聚集的文化典籍浩如烟海。我國歷代都有編纂類書的優良傳統，具有代表性的《永樂大典》等大多已佚失，現存《古今圖書集成》編就距今也已數百年。為了適應今天和以後研究和檢索的需要，一九八八年海內外三百多位專家學者和各古籍出版社同仁倡議，在已有類書的基礎上，用現代科學方法編纂一部新的類書《中華大典》。

國務院在關於編纂《中華大典》問題的批覆中指出，編纂《中華大典》『是我國建國以來最大的一項文化出版工程』。本書所收漢文古籍上起先秦，下迄清末，約三萬種，達七億多字，分為二四個典，近百個分典，內容廣博，規模宏大，前所未有的。

《中華大典》的編纂工作堅持科學態度和百花齊放、百家爭鳴方針。儘量採用古精校精刻本，優先採用我國建國後文獻學和考古學的優秀成果。對傳統文化中重要的不同學派的資料，兼收並蓄。運用現代圖書分類的方法，對收集到的資料，精選、精編，力求便於檢索、準確可信。

這項工作從開始起就受到中共中央、國務院和有關部門的重視和支持。國家主席江澤民、國務院總理李鵬分別為《中華大典》題詞。江澤民的題詞是：『同心同德群策群力認真編好中華大典為建設有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服務』。李鵬的題詞是：『繼承和弘揚民族優秀傳統文化』。全國政協主席李瑞環、國務委員李鐵映也作了重要指示，要求抓緊辦理。一九九〇年五月，國務院批准

《中華大典》為國家重點古籍整理項目。一九九二年九月，正式成立了《中華大典》工作委員會和《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召開了《中華大典》工作、編纂會議。自此，《中華大典》的編纂工作由試點轉入正式啓動，逐步鋪開。

編纂《中華大典》，學術性很強，工作量很大，工程十分艱巨，全賴廣大專家學者和全國各有關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圖書館、出版單位的鼎力支持與積極參與。大家本着弘揚中華民族優秀文化的心願，發揚奉獻精神，克服各種困難，團結協作，給這部巨大類書的出版提供了根本保證。在此謹表示誠摯的謝意。

對本書的批評與建議，我們將十分歡迎。

《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

一九九七年四月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修訂

《中華大典》編纂通則

一、性質：《中華大典》以下簡稱《大典》是對漢文古籍（含已翻譯成漢文的少數民族古籍）進行全面的、系統的、科學的分類整理和匯編總結的新類書，是在繼承歷代類書優良傳統、考慮漢文古籍固有特點的基礎上，借鑒和參照近代編纂百科全書的經驗和方法編纂而成。編纂《大典》的目的，是為學術界及願意瞭解中國古代珍貴文化典籍的人士提供各種分門別類的、準確詳細的古代漢文專題資料。

二、規模和體例：《大典》所收古籍的時限，上自先秦，下迄辛亥革命。全書共收各類漢文古籍三萬餘種，七億多字。全書體例，着重汲取清代《古今圖書集成》所採用的經目和緯目相交織這一統一框架結構的模式，同時參照現代科學的學科、目錄分類方法，並根據各類學科內容的實際情況，一般將每一大類學科輯為一典，也有將幾個相關學科共輯為一典的。對各典名稱，均以現代學科命名，對於所收入的各種古籍資料，亦儘可能納入現代科學分類體系之中。

三、經目：大典共分二十四個典，即哲學典、宗教典、政治典、軍事典、經濟典、法律典、教育體育典、語言文字典、文學典、藝術典、歷史典、歷史地理典、民俗典、數學典、物理化學典、天文典、地學典、生物學典、醫藥衛生典、農業典、林業典、工業典、交通運輸典、文獻目錄典。典以下以分典、總部、部、分部分級，分部之下的標目根據各學科特點由各典自行擬定。

四、緯目：共設置九項緯目，用以包容各級經目的具體內容：

- ① 題解：對有關學科的名稱、概念、涵義、特點等作總體介紹的資料。
- ② 論說：有關理論部份的資料。
- ③ 綜述：有關學科或事物的系統性資料，凡有關學科或事物的性狀、制度、範疇、特點及學科地位、發展情況等具體內容均編入此緯目中。
- ④ 傳記：有關人物的傳記資料。
- ⑤ 紀事：有關學科或事物的具體活動或事例的資料。
- ⑥ 著錄：重要人物或文獻的有關著作資料，如專集介紹、序跋、藏書題記，以及有關著作的成書經過、版本源流等。

(7) 藝文：有關屬於文學欣賞性的散文或韻文。

(8) 雜錄：凡未收入以上各緯目，而又有較高參考價值的資料，均入雜錄。

(9) 圖表：根據有關經目的內容需要，圖與表附於相關專題之下，或集中匯總於某級經目之後。

《大典》以內容分類安排各級緯目，各級緯目的正文，一般以原書為單位，按時代順序排列。每一條資料前標明出處，包括書名或作者名、篇名或卷次，以利讀者核對原書。

五、書目：每分典後附有該分典所收書之書目，書目包括書名、作者、時(年代)、版本等內容。時代以成書時代為準，成書時代不詳者，以作者主要活動時代為準，並遵從歷史習慣。

六、版本：《大典》在選用版本時儘量採用古人的精校精刻本，亦採用學術界通用的近、現代整理圈點本及現代學者點整理本。

七、校點：為儘可能保存古籍原貌，《大典》祇對底本中明顯的脫、訛、衍、倒進行勘正。古本中的避諱字一般不作改動，祇對缺筆字補足筆畫。後人刻書時避當朝人諱而改動的字，據古本改回。《大典》採用新式標點法。

一九九六年八月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修訂

《中華大典·哲學典》編纂說明（代序）

任繼愈

《〈中華大典〉編纂通則》開首第一段即申明，這是一部漢文古籍特大型類書，它把中華五千年傳統文化分為二十四類，均以現代學科命名。「哲學」不見於古代經傳，作為學科名詞，是二十世紀初新創設的。中國古代學科分類不似近代學科分類這樣詳明。最早，一切學科均包涵在「經學」之中。秦漢以後的哲學新思想多以注釋、發揮經書的方式出現。中國古代沒有「哲學」的名稱，並不是沒有哲學所涉及的內容。今天哲學的內容，如認識、實踐、倫理、天道、仁、義、道、器、體用、心性、因果、緣起、格物、陰陽、動靜、風骨、氣韻、社會發展、國家起源、人生觀、世界觀、最高理想、真理、善惡、鬼神等問題，在古代衆多學派典籍中都曾有過豐富而精闢的論述。古人對真理意識的追求，與世界幾個文明古國起步幾乎同時。由於中國古代封建社會持續時間較長，當歐洲已進入近代資本主義社會階段，中國還保持着古代社會形態。中國古代社會長期存在政教合一狀態。因此，中國哲學的一些哲理多保存在中國古代宗教典籍中，這是中國哲學的一個特色。比如宋人張載「爲天地立心，爲生民立命，爲往聖繼絕學，爲萬世開太平」的哲學名句，在近代西方哲學家看來，這就未必算作哲學命題。

《中華大典·哲學典》共設三個分典：《儒家分典》、《諸子百家分典》、《佛道諸教分典》。每個分典下一般設典籍、人物、學派和範疇四個總部。由於近百年來出土的文獻中發現不少重要哲學資料，我們設置了「新發現文獻總部」。故在《佛道諸教分典》中特設「儒釋道三教交涉總部」。

《儒家分典》主要收集儒家文獻中的哲學資料。《諸子百家分典》包括道、墨、名、法、雜、兵、天文、陰陽、農、醫、縱橫諸家文獻中的哲學內容。《佛道諸教分典》收集佛教、道教及中國基督教、中國伊斯蘭教和猶太教、摩尼教、祆教等文獻中的哲學資料。

分典之下，典籍總部收集有關主要哲學著作的序、跋、評介和著錄等；人物總部收集重要哲學人物傳記及有關個人生平的記載；學派總部收集有關該學派的綜述性文字；範疇總部收集有關哲學範疇、命題或問題的文獻。各分典總部根據實際情況，或按時代，或根據教派和學派，再分為若干部、分部。各分典的典籍、人物等總部、部、分部

的區分不強求劃一。範疇總部下設的各部，一般分爲世界觀、認識論、邏輯名辯論、心性論、歷史哲學、政治哲學、道德修養論、美學八個分部。由於中國古代美學理論的文獻資料分佈零散，故美學諸範疇的資料統一集中於『美學專論部』之下，作爲一個部置於《諸子百家分典》的範疇總部之內。

本典的任務，在於爲檢索者提供豐富、可信的哲學內容文獻，所以，『範疇總部』是整部《中華大典·哲學典》的核心內容。

依照《中華大典》編纂通則，本書的標點盡可能用句、逗兩種符號；已由現代學者加工整理的文獻，盡量保留原有的各類標點，但不用破折號、省略號、專名號、著重號、驚嘆號。

傳統文化是中華民族建設新哲學的重要資源，而《中華大典·哲學典》則是爲建設新哲學做了整理分類資料的基礎工作。

《中華大典·哲學典》編纂不久，原常務副主編焦樹安教授不幸去世。在本書完稿之際，全體同仁在此表示深切悼念之忱。

二〇〇〇年五月

《儒家分典》編纂說明

《儒家分典》分爲五個總部：典籍總部、人物總部、學派總部、範疇總部和新發現文獻總部。典籍總部、人物總部、範疇總部依時代分爲若干部，每部依具體情況分爲若干分部，依《中華大典·哲學典》統一規定，範疇總部下各部設八個分部。由於美學專論部劃歸《諸子百家分典》，故本分典諸範疇不包括美學範疇的內容。新發現文獻總部亦併於《諸子百家分典》。

本分典範疇總部選材取自經注、專著和文集，專著類材料比較集中，經注和文集中的材料比較分散。經與經注是古代思想的源頭，也是專著類的根據和出發點，所以本分典盡可能地搜集經注中有關哲學內容的資料。

各總部、分部之間，範疇與範疇、人物與人物、典籍與典籍、學派與學派之間的資料內容多寡相差懸殊，編纂時根據實際情況編選，不求形式均衡。

本分典主要收集哲學文獻，所以在人物、典籍等部分，著名大家的資料過多，不能全收，選材時求精；不著名小家的資料稀見，收集不易，力求全備。

依照《中華大典》的編纂原則，文獻既要體現哲學內容，又要相對完整。所以，在剪裁材料時，也保留了作爲哲學核心周邊的一些內容。一個材料往往涉及諸多方面，檢索者可以根據自己的需要從中取捨。

本分典原由陳祖武擔任主編，李申任副主編。編纂工作剛剛啓動，陳祖武因病住院，醫囑全休，遂請求辭去主編職務。經編委會同意，由李申接任主編，不設副主編。

《儒家分典》編委及編纂人員（以姓氏筆畫爲序）：

任文利（魏晉南北朝）

李申（先秦、漢代、宋元）

郭彧（漢代、近代）

閻韜（明代、近代）

鄭萬耕（隋唐）

鍾肇鵬（部分漢代資料）

羅仲輝、林存陽、楊豔秋（清代）

儒家分典

細目

典籍總部

一

經典部 ······

《周易》分部	四九
《尚書》分部	七四
《詩經》分部	〇九
《禮經》分部	一九
《儀禮》	二七
《周禮》	三一
《禮記》	三八
附《大戴禮記》	四〇
《春秋》分部	六二
《春秋左傳》	六五
《春秋公羊傳》	六九
《春秋穀梁傳》	七九
附《國語》	八三
《論語》分部	九〇
《孝經》分部	九三
「四書」分部	九四
《論語》	一九四

先秦部 ······

《大學》	一九四
《中庸》	一九七
《孟子》	一九九
《爾雅》分部	二二〇
《荀子》分部	二二〇
《逸周書》分部	二二四
范家相《三家詩拾遺》	二三九
《韓詩外傳》	二三〇
伏勝(生)《尚書大傳》	二四八
焦延壽《易林》	二五〇
京房《京氏易傳》	二五一

漢代部 ······

注經分部	二三六
何休《春秋公羊傳解詁》	二三六

鄭玄《周易注》	二五二
鄭玄《毛詩箋》	二五三
鄭玄《周禮注》	二五三
鄭玄《禮記注》	二五三
鄭玄《駁五經異義》	二五四
鄭玄《箴膏肓》、《起廢疾》、《發墨守》	二五四
趙岐《孟子注》	二五四
《子夏易傳》	二四五

袁準《袁子正書》	七〇六
嵇康《聲無哀樂論》	七〇七
葛洪《抱朴子外篇》	七〇八
干寶《搜神記》	七一〇
劉勰《文心雕龍》	七一七
劉晝《劉子新論》	七二六
顏之推《顏氏家訓》	七三〇
文集分部	七三〇
曹植《曹植集》	七三八
嵇康《嵇康集》	七三八
阮籍《阮籍集》	七四〇
諸葛亮《諸葛亮集》	七四三
陸雲《陸雲集》	七四四
陶淵明《陶淵明集》	七四五
鮑照《鮑照集》	七四五
謝朓《謝朓集》	七五一
江淹《江淹集》	七五二
何遜《何遜集》	七五三
庾信《庾信集》	七五六
隋唐五代部	七五六
注經分部	七六二
孔穎達《周易正義》	七六二
孔穎達《尚書正義》	七六三
孔穎達《毛詩正義》	七六五
孔穎達《禮記正義》	七六六
孔穎達《春秋左傳正義》	七六八
史徵《周易口訣義》	七六九
崔愬《周易探玄》	七七一
李鼎祚《周易集解》	七七一
成伯璵《毛詩指說》	七七三
賈公彥《周禮疏》	七七四
賈公彥《儀禮疏》	七七六
徐彥《春秋公羊傳疏》	七七七
楊士勛《春秋穀梁傳疏》	七七八
陸質《淳》《春秋集傳纂例》	七七八
陸質《淳》《春秋集傳微旨》	七八二
陸質《淳》《春秋穀梁傳疏》	七八二
唐玄宗李隆基《孝經注》(邢昺疏)	七八三
韓愈《論語筆解》	七八三
通論分部	七九一
蕭吉《五行大義》	七九二
王通《中說》	七九二
劉知幾《史通》	七九六
韓愈《原道》	八〇三
林慎思《仲蒙子》	八〇五
張弧《素履子》	八〇七
文集分部	八〇八
陳子昂《陳拾遺集》	八〇八
張說《張燕公集》	八〇八
顏真卿《顏魯公集》	八一〇
獨孤及《毘陵集》	八一〇
蕭穎士《蕭茂挺文集》	八一二
李華《李遐叔文集》	八一四
陸贊《翰苑集》	八一五

權德輿《權文公集》	八一九	孫覺《春秋經解》	八五八
韓愈《韓昌黎集》	八二〇	邢昺《論語正義》	八六〇
柳宗元《柳河東集》	八二三	孫奭《孟子正義》	八六一
劉禹錫《劉賓客文集》	八二九	劉牧《易數鉤隱圖》	八六二
呂溫《呂衡州集》	八三〇	歐陽修《易童子問》	八六二
張籍《張司業集》	八三一	李觀《周禮致太平論》	八六三
皇甫湜《皇甫持正集》	八三二	王安石《洪範傳》	八六三
李翹《李文公集》	八三三	司馬光《潛虛》	八六三
歐陽詹《歐陽行周集》	八三四	晁說之《易玄星紀譜》	八六八
李德裕《會昌一品集》	八三六		
元稹《元氏長慶集》	八三八		
白居易《白氏長慶集》	八四〇		
杜牧《樊川文集》	八四二		
孫樵《孫可之集》	八四四		
皮日休《皮子文藪》	八四五		
陸龜蒙《笠澤叢書》	八四六		
北宋部	八四八		
注經分部	八四八		
胡瑗《周易口義》	八四八		
司馬光《溫公易說》	八四九		
蘇軾《東坡易傳》	八五〇		
程頤《程氏易傳》	八五〇		
胡瑗《洪範口義》	八五二		
蘇軾《東坡書傳》	八五二		
歐陽修《毛詩本義》	八五三		
蘇轍《詩集傳》	八五三		
王安石《周禮新義》	八五四		
孫復《春秋尊王發微》	八五七		
孫覺《春秋經解》	八七三	范祖禹《帝學》	八七三
周敦頤《太極圖》、《通書》(又《周元公集》)	八七三	邵雍《皇極經世書》	八七八
張載《正蒙》	八七三	程顥《定性書》	九〇七
張載《西銘》	八八二	程顥《識仁篇》	九〇七
程頤《顏子所好何學論》	九〇七	程頤《程氏易傳》	九〇七
邵伯溫《漁樵問對》	九〇七	胡瑗《洪範口義》	九〇七
邵伯溫《易學辨惑》	九〇八	蘇軾《東坡易傳》	九〇八
文集分部(含語錄類)	九〇八	歐陽修《毛詩本義》	九〇九
范仲淹《文正集》	九〇八	蘇轍《詩集傳》	九〇九
孫復《孫明復小集》	九〇九	王安石《周禮新義》	九〇九
石介《徂徠石先生文集》	九〇九	孫復《春秋尊王發微》	九〇九

李觀《李觀集》	九一九
歐陽修《歐陽修全集》	九二〇
劉敞《公是集》	九二一
張方平《樂全集》	九二二
司馬光《傳家集》	九二三
王安石《臨川集》	九二四
沈括《長興集》	九二五
蘇洵《嘉祐集》	九二六
蘇軾《蘇軾文集》	九二七
蘇轍《欒城集》	九二八
張載《張載集》	九二九
程顥、程頤《二程集》	九三〇
楊時《龜山集》	九三一
游酢《游廩山集》	九三二
尹焞《和靖集》	九三三
謝良佐《上蔡語錄》	九三四
南宋部	九三五
注經分部	九三六
朱震《漢上易傳》	九三七
林栗《周易經傳集解》	九三八
程大昌《易原》	九三九
朱熹《周易本義》	九四〇
張栻《南軒易說》	九四一
楊簡《楊氏易傳》	九四二
項安世《周易玩辭》	九四三
楊萬里《誠齋易傳》	九四四
王湜《易學》	九四五
張行成《易通變》	九五〇
通論分部	九五一
朱熹、呂祖謙《近思錄》	九五二
朱熹《延平答問》	九五三
胡宏《知言》	九五四
朱熹《朱子語類》	九五五
呂祖謙《麗澤論說集錄》	九五六
葉適《習學記言》	九五七
陳淳《北溪字義》	九五八
真德秀《西山讀書記》	九五九
真德秀《心經》	九六〇
文集分部	九六一
胡銓《澹菴文集》	九六二
胡寅《斐然集》	九六三
胡宏《胡宏集》	九六四
劉子翬《屏山集》	九六五

朱熹《朱文公文集》	○一九	謝應芳《辨惑編》	○一九
呂祖謙《東萊集》	○二一	趙秉文《滏水集》	○五四
陸九淵《陸九淵集》	○二一	郝經《陵川集》	○五五
陳亮《陳亮集》	○二六	吳澄《吳文正集》	○五七
葉適《葉適集》	○三一	劉因《靜修集》	○五七
張栻《南軒集》	○三二	許衡《魯齋遺書》	○五八
楊萬里《誠齋集》	○三四	許謙《白雲集》	○五九
黃榦《勉齋集》	○三四	程端禮《畏齋集》	○六〇
楊簡《慈湖遺書》	○三四	許謙《魯齋遺書》	○六一
袁燮《絜齋集》	○三六	陳櫟《定字集》	○六一
陳淳《北溪大全集》	○三六	胡廣等編《五經大全》	○六一
真德秀《西山文集》	○四〇	胡廣等編《四書大全》	○六二
魏了翁《鶴山全集》	○四一	來知德《周易集注》	○六三
黃震《黃氏日鈔》	○四一	黃道周《孝經集傳》	○六四
遼金元部		通論分部	○六五
注經分部		胡基《郁離子》	○六六
俞琰《周易集說》	○四二	曹端《太極圖說述解》、《西銘述解》	○六七
胡一桂《周易啓蒙翼傳》	○四四	胡廣等編《性理大全書》	○六八
胡震《周易衍義》	○四五	劉基《通書述解》	○六九
許謙《讀書叢說》	○四六	曹端《夜行燭》	○七〇
許謙《讀四書叢說》	○四七	薛瑄《讀書錄》	○七一
王充耘《讀書管見》	○四七	胡居仁《居業錄》	○七二
王充耘《四書經疑貫通》	○四七	蔡清《四書蒙引》	○七三
袁俊翁《四書疑節》	○四九	湛若水《格物通》	○七四
李純甫《鳴道集說》	○四九	湛若水《甘泉新論》	○七五
鄧牧《伯牙琴》	○五一		○七六
史伯璿《管窺外篇》	○五三		○七七
通論分部			○七八

王守仁《傳習錄》	一〇八〇
羅欽順《困知記》	一〇八三
王廷相《慎言》	一〇八五
王廷相《雅述》	一〇八六
何塘《陰陽管見》	一〇八七
呂柟《涇野子內篇》	一〇八八
崔銑《士翼》	一〇八九
陳建《學蔀通辨》	一〇九〇
呂坤《呻吟語》	一〇九二
胡直《胡子衡齊》	一〇九三
鄧元錫《潛學編》	一〇九五
李贅《藏書》、《續藏書》	一〇九六
顧憲成《小心齋劄記》	一〇九九
錢一本《瞿記》	一一〇〇
劉宗周《聖學宗要》、《學言》	一一〇一
黃道周《榕壇問業》	一一〇二
宋應星《論氣》、《談天》	一一〇三
劉元卿《諸儒學案》	一一〇四
文集分部	一一〇五
宋濂《宋學士全集》	一一〇六
劉基《誠意伯文集》	一一〇七
方孝孺《遜志齋集》	一一〇八
吳與弼《康齋文集》	一一〇九
蔡清《虛齋集》	一一一〇
陳獻章《白沙集》	一一一〇
湛若水《湛甘泉先生文集》	一一一〇
王守仁《王文成公全書》	一一一〇

王廷相《王氏家藏集》	一一一八
王畿《王龍溪全集》	一一一九
錢德洪《緒山會語》	一一二〇
鄒守益《東廓鄒先生文集》	一一二一
歐陽德《歐陽南野先生文集》	一一二二
聶豹《雙江聶先生文集》	一一二三
羅洪先《念庵集》	一一二五
何塘《柏齋集》	一一二六
呂柟《涇野集》	一一二六
楊慎《升庵集》	一一二七
陳第《一齋集》	一一二七
王艮《王心齋先生遺集》	一一二九
顏鈞《顏鈞集》	一一三〇
何心隱《何心隱集》	一一三〇
羅汝芳《近溪子集》	一一三一
耿定向《耿天臺先生文集》	一一三一
焦竑《焦氏筆乘》、《焦氏筆乘續集》	一一三四
周汝登《東越證學錄》	一一三八
顧憲成《顧端文公遺書》	一一三九
高攀龍《高子遺書》	一一三九
劉宗周《劉蕺山集》	一一三九
李光地《周易折中》	一一四〇
惠棟《易漢學》	一一四〇
江藩《周易述補》	一一四一
焦循《易通釋》	一一四二

清代部

注經分部

李光地《周易折中》	一一一四
惠棟《易漢學》	一一一四
江藩《周易述補》	一一一四
焦循《易通釋》	一一一四

焦循《易圖略》	一四四	方以智《東西均》	一七八
閻若璩《尙書古文疏證》	一四四	王夫之《老子衍》	一八一
毛奇齡《古文尙書冤詞》	一四七	王夫之《莊子通》	一八二
楊椿《古文尙書考》	一四九	王夫之《莊子解》	一八二
楊椿《尙書考》	一四九	王夫之《噩夢》	一八三
孫星衍《尙書今古文注疏》	一五〇	熊伯龍《無何集》	一八三
陳壽祺《尙書大傳辨謬》	一五〇	唐甄《潛書》	一八四
焦循《禹貢鄭注釋》	一五〇	顏元《四存編》	一八六
陳壽祺《尙書大傳箋》	一五一	李塨《大學辨業》	一八八
方苞《周官辨僞》	一五一	熊賜履《學統》	一八九
孫詒讓《周禮正義》	一五二	李光地《榕村語錄》	一九〇
盧文弨《儀禮注疏詳校》	一五二	張伯行《困學錄集粹》	一九二
胡培翬《儀禮正義》	一五三	李紱《朱子晚年全論》	一九三
孫希旦《禮記集解》	一五五	李紱《陸子學譜》	一九六
朱彬《禮記訓纂》	一五七	李紱《朱子不惑錄》	一九六
王聘珍《大戴禮記解詁》	一五九	程廷祚《晚書訂疑》	一九七
三禮館《三禮義疏》	一六〇	江永《禮書綱目》	一九七
秦蕙田《五禮通考》	一六二	戴震《孟子字義疏證》	一九九
黃以周《禮書通故》	一六三	崔述《考信錄》	二〇一
納蘭性德《通志堂經解》	一六四	凌廷堪《禮經釋例》	二〇三
管同《七經紀聞》	一六五	江藩《國朝漢學師承記》	二〇五
焦循《論語通釋》	一六七	李富孫《尙書異文釋》	二〇五
劉寶楠《論語正義》	一六八	李富孫《禮記異文釋》	二〇六
焦循《孟子正義》	一六九	方東樹《漢學商兌》	二〇六
通論分部	一七〇	黃式三《易釋》	二〇七
黃宗羲《明夷待訪錄》	一七〇	黃式三《論語管窺》	二〇七
黃宗羲《宋元學案》	一七〇	黃式三《論語後案》	二〇九
	一七〇	黃式三《尚書啓幪》	二一〇